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地址：台北縣中和市建康路一六八號九樓

電話：(○二) 六六二一五八八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3		-
五、合併損益表	4~5		-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6~7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		-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9		一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9		二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9~18		三~十二
(五) 關係人交易	18		十三
(六) 質抵押之資產	18		十四
(七)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19		十五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金融商品資訊揭露	20~22		十六
(十一) 其 他	-		-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
3. 大陸投資資訊	-		-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 交易往來情形	22~27		十七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碼	資 產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三)	\$ 2,305,434	37	\$ 2,172,520	37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及十四)	\$ 127,429	2	\$ 75,676	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附註四)	339	-	-	-	2120	應付票據	30,862	-	26,823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五)	95,640	2	692	-	2140	應付帳款	1,226,909	20	1,136,688	19
1120	應收票據	429,206	7	44,785	1	2160	應付所得稅	110,344	2	52,819	1
1140	應收帳款—減備抵呆帳九十九年 74,020仟元及九十八年66,383仟元 後之淨額	1,755,343	28	1,980,384	34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一)	228,011	4	179,578	3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四)	67,151	1	33,432	1	2260	預收貨款	32,000	-	35,802	1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六)	387,023	6	338,598	6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39,982	1	49,888	1
1250	預付貨款	82,535	1	67,24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795,537	29	1,557,274	26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8,066	-	27,144	-		長期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79,676	1	71,109	1	24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非流動(附註四)	-	-	3,48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220,413	83	4,735,904	81		其他負債				
	長期股權投資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6,508	-	16,164	-
1480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七)	-	-	50,865	1	2820	存入保證金	2,619	-	2,377	-
	固定資產(附註八及十四)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23,228	7	436,270	8
	成 本					2880	合併貨項	1,058	-	3,535	-
1501	土 地	65,187	1	65,187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443,413	7	458,346	8
1521	房屋及建築	204,684	3	183,442	3		負債合計	2,238,950	36	2,019,107	34
1531	機器設備	329,250	5	334,125	6		股東權益(附註十一)				
1551	運輸設備	34,138	1	49,863	1	31XX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160,000仟 股,九十九年發行135,846仟股;九 十八年發行135,169仟股	1,358,455	22	1,351,685	23
1561	生財器具	33,227	-	37,939	1		資本公積				
1681	其他設備	51,672	1	90,420	1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30,426	-	-	-
15X1	成本合計	718,158	11	760,976	13	3260	長期投資	552,376	9	554,099	9
15X9	減：累計折舊	197,490	3	185,615	3	3270	合併溢額	852,372	14	852,372	15
1599	累計減損	-	-	9,323	-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1,435,174	23	1,406,471	24
1671	未完工程	15,302	-	3,542	-		保留盈餘				
1672	預付設備款	20,005	1	7,896	-	3310	法定公積	60,986	1	27,109	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555,975	9	577,476	10	3350	未分配盈餘	975,047	16	644,202	11
	無形資產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036,033	17	671,311	12
1760	商 譽	366,777	6	366,777	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4,006	-	4,194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5,667	2	397,799	7
1780	土地使用權	10,309	-	11,233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40	-	(148)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381,092	6	382,204	6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55,907	2	397,651	7
	其他資產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3,985,569	64	3,827,118	66
1810	閒置資產(附註九)	-	-	29,536	1	3610	少數股權	38,676	-	11,015	-
1820	存出保證金	18,960	1	8,407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4,024,245	64	3,838,133	66
1838	遞延費用—淨額(附註九)	80,574	1	65,565	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263,195	100	\$ 5,857,240	100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6,181	-	7,283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05,715	2	110,791	2						
1XXX	資 產 總 計	\$ 6,263,195	100	\$ 5,857,24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秋郎

經理人：邱柏森

會計主管：許淑芬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除合併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碼		九十九年第一季		九十八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1,400,149	101	\$1,459,902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5,231</u>	<u>1</u>	<u>25,303</u>	<u>2</u>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384,918	100	1,434,599	100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u>2,822</u>	-	<u>5,194</u>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387,740	100	1,439,79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及六）	<u>982,293</u>	<u>71</u>	<u>1,046,092</u>	<u>73</u>
5910	營業毛利	<u>405,447</u>	<u>29</u>	<u>393,701</u>	<u>27</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三）				
6100	銷售費用	40,673	3	27,735	2
6200	管理費用	121,855	9	121,642	8
6300	研發費用	<u>18,578</u>	<u>1</u>	<u>12,749</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81,106</u>	<u>13</u>	<u>162,126</u>	<u>11</u>
6900	營業利益	<u>224,341</u>	<u>16</u>	<u>231,575</u>	<u>16</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477	-	3,776	-
7130	處分資產淨益（附註九）	12,209	1	321	-
7160	兌換淨益	-	-	6,259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	241	-	-	-
7480	其他	<u>3,974</u>	-	<u>6,802</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19,901</u>	<u>1</u>	<u>17,158</u>	<u>2</u>

(接次頁)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168,415	\$ 166,401
折舊及攤提	22,110	22,169
資產減損損失	-	9,332
提列呆帳損失	24	2,572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3,967	550
存貨報廢損失	2,784	-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益)	(241)	130
處分資產淨益	(12,209)	(321)
提列退休金	494	444
遞延所得稅	(11,269)	34,799
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6,219	40,021
應收帳款	74,444	372,762
存 貨	(94,843)	23,328
預付貨款	(31,140)	(36,295)
其他流動資產	29,037	58,706
應付票據	4,612	7,891
應付帳款	43,074	(28,410)
應付所得稅	31,987	7,606
應付費用	18,359	1,694
預收貨款	(11,654)	(2,696)
其他流動負債	(17,056)	2,01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27,114</u>	<u>682,69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增加	(95,400)	-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減少	390	106,2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	581
購置固定資產	(50,513)	(14,157)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處分資產價款	\$ 46,797	\$ 1,922
遞延費用增加	(19,338)	(14,086)
存出保證金增加	(385)	(34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8,449)</u>	<u>80,111</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銀行借款減少	(60,437)	(157,083)
少數股權增加	16,875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6)	2,377
員工認股權股數	<u>30,738</u>	<u>-</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840)</u>	<u>(154,706)</u>
現金淨增加	95,825	608,098
匯率影響數	(21,816)	91,666
期初現金餘額	<u>2,231,425</u>	<u>1,472,756</u>
期末現金餘額	<u>\$2,305,434</u>	<u>\$2,172,52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456</u>	<u>\$ 1,615</u>
支付所得稅	<u>\$ 34,391</u>	<u>\$ 25,410</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未完工程轉列遞延費用	<u>\$ -</u>	<u>\$ 11,89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秋郎

經理人：邱柏森

會計主管：許淑芬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附註二所述之會計變動外，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分別與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九十九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個體包括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高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誠公司)、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信錦薩摩亞公司)、廣進有限公司(廣進公司)、富耀控股有限公司(富耀公司)、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福州富鴻齊公司)、武漢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武漢富群公司)、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福建冠華公司)、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福清富群公司)、天津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天津富群公司)、永業發展有限公司(永業發展公司)、富大有限公司(富大公司)、嘉福國際有限公司(嘉福公司)、富京發展有限公司(富京公司)、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富鴻昌公司)、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東莞冠皇公司)、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富鴻齊公司)、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東莞富鼎公司)、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蘇州富鴻齊公司)、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中山富鴻齊公司)及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昆山鴻嘉駿公司)之帳目。

九十八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個體包括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高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誠公司)、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信錦薩摩亞公司)、廣進有限公司(廣進公司)、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福州富鴻齊公司)、武漢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武漢富群公司)、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福建冠華公司)、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福清富群公司)、天津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天津富群公司)、永業發展有限公司(永業發展公司)、富大有限公司(富大公司)、嘉福國際有限公司(嘉福公司)、富京發展有限公司(富京公司)、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富鴻昌公司)、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東莞冠皇公司)、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富鴻齊公司)、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東莞富鼎公司)、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蘇州富鴻齊公司)及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中山富鴻齊公司)之帳目。

上述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附表二。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第一季合併總純益減少 8,443 仟元，稅後合併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6 元。

三、現金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5,257	\$ 6,37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437,673	1,283,615
銀行定期存款	862,504	882,527
	<u>\$ 2,305,434</u>	<u>\$ 2,172,520</u>

四、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 <u>339</u>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其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截至九十八年三月底止，無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截至九十九年三月底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九十九年三月底</u>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99.12.09	USD2,180/RMB14,738

(二)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非流動</u>	
利率交換合約	\$ <u>3,487</u>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八年第一季從事利率交換合約即在規避短期銀行借款之利率變動風險。其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截至九十八年三月底止，尚未到期之利率交換合約如下：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期 間	支 付 利 率
<u>九十八年三月底</u>		
USD 1,500	94.08.08~100.01.12	4.83%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利益（損失）分別為 241 仟元及(731)仟元。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基金受益憑證	<u>\$ 95,640</u>	<u>\$ 692</u>

六、存貨－淨額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商 品	\$ 11,497	\$ 367
製 成 品	69,868	109,993
在 製 品	146,401	95,994
原 物 料	<u>159,257</u>	<u>132,244</u>
	<u>\$ 387,023</u>	<u>\$ 338,598</u>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三月底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31,618 仟元及 31,139 仟元。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982,293 仟元及 1,046,092 仟元。九十九年第一季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967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 2,784 仟元及下腳收入 7 仟元；九十八年第一季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550 仟元。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非上市（櫃）特別股 Genesis Voyager Equity Corporation	<u>\$ 50,865</u>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八、固定資產

累計折舊之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房屋及建築	\$ 32,986	\$ 25,129
機器設備	97,834	80,603
運輸設備	15,472	23,069
生財器具	21,677	18,311
其他設備	29,521	38,503
	<u>\$197,490</u>	<u>\$185,615</u>

累計減損之明細如下：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機器設備	\$ 6,379
生財器具	2,944
	<u>\$ 9,323</u>

子公司於九十八年第一季所發生之減損損失 9,332 仟元，係因其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減少，使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所致。俟子公司於九十八年第二季將該等機器設備及生財器具全數予以處分，同時迴轉其減損損失。

九、閒置資產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成 本	
土 地	\$ 17,283
房屋及建築	12,319
	<u>29,602</u>
減：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66
淨 額	<u>\$ 29,536</u>

該土地、房屋及建築係原富鴻齊公司營業使用，於合併後已無使用，截至九十八年三月底止，母公司管理當局評估並無應認列之減損損失；另母公司已於九十九年二月將該土地、房屋及建築暨廠房裝修（包含於遞延費用）全數予以處分，處分價款 45,600 仟元（已全數收回），並認列處分利益 12,358 仟元。

十、短期銀行借款

	<u>九 十 九 年</u> <u>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u>九 十 八 年</u> <u>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信用借款一年利率九十九年 1.22%~1.25%，九十八年5.58% ~6.00%。	\$ 55,000	\$ 75,676
擔保借款一年利率九十九年 2.25%~5.31%。	<u>72,429</u>	<u>-</u>
	<u>\$127,429</u>	<u>\$ 75,676</u>

十一、股東權益

員工認股權證

母公司分別於九十五年七月及九十六年十二月各給與員工認股權證 1,000 單位，每一單位均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給與對象包含母公司及國內外由母公司直接或間接轉投資事業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均為五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至四年間，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行使價格分別為 60 元及 121 元。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母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合併發行新股等）及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因此截至九十九年三月底母公司九十五年七月及九十六年十二月給與員工認股權行使價格分別由 60 元及 121 元依規定公式分別調整為 31.20 元及 65.40 元。

截至九十九年三月底止，九十五年七月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劃已行使 689 單位，認購普通股 689 仟股。九十六年十二月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劃已行使 470 單位，認購普通股 470 仟股。

上述認股權計劃之資料彙總如下：

	九十六年度給與認股權計劃		九十五年度給與認股權計劃	
	單 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 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u>九十九年第一季</u>				
期初流通在外	940	\$65.40	222	\$31.20
本期行使	(470)	65.40	-	31.20
本期失效	(10)	65.40	(20)	31.20
期末流通在外	<u>460</u>	65.40	<u>202</u>	31.20
期末可行使	<u>-</u>		<u>10</u>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平價值(元)	<u>\$ 45.79</u>		<u>\$ 1.79</u>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期初流通在外	985	\$68.90	481	\$32.90
本期失效	(45)	68.90	(10)	32.90
期末流通在外	<u>940</u>	68.90	<u>471</u>	32.90
期末可行使	<u>-</u>		<u>-</u>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平價值(元)	<u>\$ 45.79</u>		<u>\$ 1.79</u>	

上述認股權計劃之認股價格，業已因母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及發放現金股利之影響，而按員工認股權給與及認股辦法做相應之調整。

截至九十九年三月底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行 之 範 圍	使 價 格 (元)	加 權 平 均 剩 餘 合 約 期 限 (年)
<u>九十七年給與認股權計劃</u>	\$65.40	1.655
<u>九十五年給與認股權計劃</u>	\$31.20	0.687

若母公司將給與日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之員工認股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規定衡量時，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擬制資訊如下：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淨 利	報表列示之母公司本期淨利	<u>\$ 164,842</u>	<u>\$ 164,098</u>
	擬制母公司本期淨利	<u>\$ 163,310</u>	<u>\$ 159,853</u>
合併基本每股 盈餘（元）	報表列示之合併每股盈餘	<u>\$ 1.22</u>	<u>\$ 1.21</u>
	擬制合併每股盈餘	<u>\$ 1.21</u>	<u>\$ 1.18</u>
合併稀釋每股 盈餘（元）	報表列示之合併每股盈餘	<u>\$ 1.20</u>	<u>\$ 1.21</u>
	擬制合併每股盈餘	<u>\$ 1.19</u>	<u>\$ 1.17</u>

資本公積

母公司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等）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母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撥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送請股東會決議行之，惟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員工紅利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且加計其他分配項目及保留未分配盈餘合計為百分之百。

母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分派股利之政策，將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兼顧股東利益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比例應在百分之五至百分之百之間。

母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3,187仟元及12,308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297仟元及4,102仟元。前述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衡量可能發放之比率基礎，依分配區間3%~10%及5%以內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發放之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母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

母公司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母公司分別於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舉行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法定公積	\$ 76,948	\$ 33,877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611,305	405,506	4.50	3.00

母公司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並同時擬議配發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61,000仟元及15,000仟元。員工紅利全

數為現金紅利 61,000 仟元。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與九十八年度母公司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 61,559 仟元及董監酬勞 15,389 仟元之差異分別為 559 仟元及 389 仟元，主要係因母公司管理當局考量員工及董監事之分配對象及計劃。

母公司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25,000 仟元及 8,000 仟元。員工紅利全數為現金紅利 25,000 仟元。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與九十七年度母公司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 25,408 仟元及董監酬勞 8,469 仟元之差異分別為 408 仟元及 469 仟元，主要係因母公司管理當局考量員工及董監事之分配對象及計劃，已調整為九十八年度母公司之損益。

母公司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截至會計師核閱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股東會通過。有關母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二、合併每股盈餘

計算合併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合併每股盈餘 (元)	
	稅前 (未扣除少數股權)	稅後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股數 (分母) (仟股)	稅前 (未扣除少數股權)	稅後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u>九十九年第一季</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241,938	\$ 164,842	135,381	\$ <u>1.79</u>	\$ <u>1.2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1,014		
員工認股權	<u>-</u>	<u>-</u>	<u>898</u>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241,938</u>	\$ <u>164,842</u>	<u>137,293</u>	\$ <u>1.76</u>	\$ <u>1.20</u>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236,285	\$ 164,098	135,169	\$ <u>1.75</u>	\$ <u>1.21</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829		
員工認股權	<u>-</u>	<u>-</u>	<u>115</u>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236,285</u>	\$ <u>164,098</u>	<u>136,113</u>	\$ <u>1.74</u>	\$ <u>1.21</u>

企業對於員工分紅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則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

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三、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母 公 司 及 其 子 公 司 之 關 係</u>
陳建宏先生	母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
陳建源先生	母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

(二)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u>九 十 九 年</u>	
	估該科目餘額	
	<u>金 額</u>	<u>%</u>
<u>第 一 季</u>		
營業費用—租金支出		
陳 建 宏	\$ 121	-
陳 建 源	66	-
	<u>\$ 187</u>	<u>-</u>

母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條件收款。

十四、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短期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海關對加工貿易業務關稅擔保所繳納之保證金：

	<u>九 十 九 年</u>	<u>九 十 八 年</u>
	<u>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u>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固定資產淨額	\$ 74,879	\$ 83,029
銀行存款（包含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33,432
質押定存單（包含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7,151	-
	<u>\$142,030</u>	<u>\$116,461</u>

十五、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九十九年三月底止，母公司及其子公司重大之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截至九十九年三月底止，母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相關資訊如下：

1. 母公司為信錦薩摩亞公司、永業公司及富大公司向甲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95,400 仟元；另為富大公司向甲銀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31,800 仟元。
2. 母公司為富大公司、永業公司及富京公司向乙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95,400 仟元。
3. 母公司為信錦薩摩亞公司、富大公司及永業公司向丙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127,200 仟元，其中富大公司及永業公司可使用上限皆為 63,600 仟元。
4. 母公司為信錦薩摩亞公司、富大公司及永業公司向丁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95,400 仟元。
5. 母公司為廣進公司及富京公司向戊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95,400 仟元。

(二) 子公司簽訂廠房租賃合約及未來租金支出彙總如下：

<u>年</u>	<u>度</u>	<u>金</u>	<u>額</u>
九十九年四~十二月		\$	71,258
一〇〇年			89,955
一〇一年			68,040
一〇二年			64,636
一〇三年			65,530
一〇四年一~三月			16,248

依約，一〇四年第二季以後應支付租金約為 119,521 仟元，按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0.83% 折算之現值約為 113,203 仟元。

十六、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339	\$ 339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5,640	95,640	692	692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50,865	-
存出保證金	18,960	18,960	8,407	8,407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非流動	-	-	3,487	3,487
存入保證金	2,619	2,619	2,377	2,377

(二)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可取得者。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以銀行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利率及外匯換匯匯率，就利率交換合約到期日之利率及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係投資非上市（櫃）公司特別股，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三)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 95,640	\$ 692	\$ -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39	-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	-	-	3,487

(四)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因持有未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及利率交換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利益（損失）金額分別為 241 仟元及(130)仟元；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八年第一季因持有已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失為 601 仟元。

(五)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929,655 仟元及 882,527 仟元；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425,799 仟元及 1,280,662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27,429 仟元及 75,676 仟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除持有遠期外匯合約交易外，並未持有其他重大之金融資產與匯率、利率及市場價格有顯著相關，故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相關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即在規避外幣負債之匯率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美金一升值一分將使公平價值上升 22 仟美元。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因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從事規避已認列外幣負債之遠期外匯交易，其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不致實際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即在規避外幣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預計九十九年第四季產生人民幣 14,738 仟元之現金流出及美金 2,180 仟元之現金流入，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十七、附註揭露事項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一。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九十九年第一季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1,83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收入—權利金收入	11,878	依雙方約定價格	1
		廣進有限公司	1	利息支出	1,67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進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5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進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27,16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4
		富大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92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富大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40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富大有限公司	1	進貨	17,47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富大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收入—權利金收入	17,837	依雙方約定價格	1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14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7,78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19,894	依雙方交易價格	1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	利息支出	95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2,60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29,78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	製造費用—加工費	1,330	依雙方交易價格	1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95,52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	進貨	62,051	依雙方交易價格	4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3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34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3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51,94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3	富大有限公司	62,430	依雙方交易價格	4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3	富大有限公司	42,35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3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59,144	依雙方交易價格	4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3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4,76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 95,52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62,051	依雙方交易價格	4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3	利息支出	57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2,87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14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17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60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9,78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19,894	依雙方交易價格	1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利息收入	95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加工收入	1,330	依雙方交易價格	1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57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2,87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34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1,94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14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富大有限公司			3	進貨	18,64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富大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78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7,78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3	銷貨	216,90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5
	富大有限公司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9,98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20,92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40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17,47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費用	17,837	依雙方約定價格	1	
		廣進有限公司	3	利息支出	71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進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6,10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8,64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78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3	進貨	62,430	依雙方交易價格	4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42,35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3	進貨	443,73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廣進有限公司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36,28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5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4,05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27,16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利息收入	1,67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富大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71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富大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6,10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1,24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0,61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83,19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5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818,50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3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37,09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3,24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費用	11,878	依雙方交易價格	1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83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3	進貨	37,09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73,24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富大有限公司	3	銷貨	443,73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1	
		富大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6,28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5%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40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2,14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3	銷貨	59,144	依雙方交易價格	4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4,76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3	利息支出	40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2,14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3	利息支出	14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4,17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廣進有限公司	3	利息支出	1,24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進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0,61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進貨	216,90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5	
	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9,98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廣進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3,19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5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818,50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3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九十八年第一季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 18,448	依雙方約定價格	1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43,24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0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	預付貨款	6,960	依雙方約定價格	-
		廣進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權利金收入	12,900	依雙方約定價格	1
1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廣進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5,01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7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18,448	依雙方約定價格	1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43,24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0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預收貨款	6,960	依雙方約定價格	-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3	進貨	25,587	依雙方約定價格	2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34,33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6,54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2,19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2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4,42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25,587	依雙方約定價格	2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33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6,54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3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49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2,19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4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3	進貨	34,70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48,61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5	富大有限公司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34,70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48,61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6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3	進貨	412,58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9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3,41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3	進貨	31,69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32,25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廣進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96,35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5
		富大有限公司	3	銷貨	412,58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9
		富大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3,41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6,54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廣進有限公司	3	進貨	119,41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8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7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57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4,42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富大有限公司	3	銷貨	31,69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富大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25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3	進貨	44,54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73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進有限公司	3	銷貨	18,62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廣進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85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8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3	銷貨	44,54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73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4,49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9	廣進有限公司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6,54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費用	12,900	依雙方約定價格	1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費用	5,01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富大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96,35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5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3	進貨	18,62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85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	119,41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8		
		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進貨	140,64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0		
		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82,47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5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3	進貨	272,04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9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823,27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4		
		10	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廣進有限公司	3	銷貨	140,64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0
				廣進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2,47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5
		11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廣進有限公司	3	銷貨	272,04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9
		廣進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823,27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4		

註一：0 代表母公司、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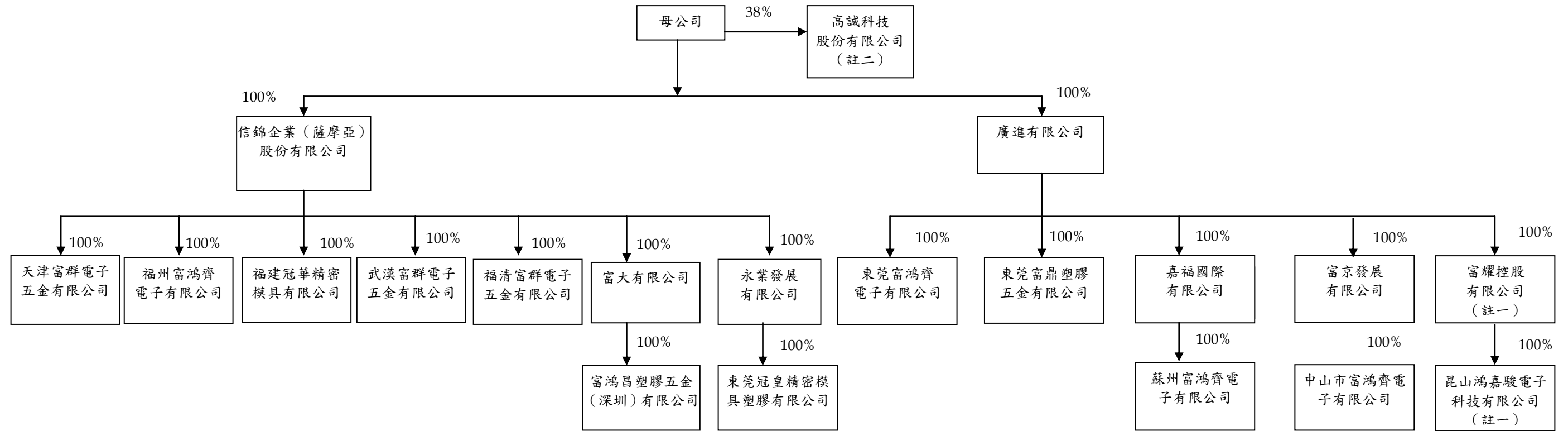
註二：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及負債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以期間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報表之母公司與子公司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圖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

附表二



註一：於九十九年三月設立始納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

註二：於九十九年一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母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由 51% 減少至 38%，惟因母公司有權主導該公司董事會（3 席董事母公司占 2 席），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母公司仍視為對該公司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